**南昌大学工程建设学院科研助理招聘公告**

**土木工程系科研助理岗位**

**一、招聘人数**

共计1人

**二、岗位要求**

1. 具有土木工程等相关专业背景；

2. 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及以上

2. 遵守宪法和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3.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4. 具有岗位所需的任职资格、职业资格、技能要求和身体条件。

**三、薪酬待遇**

1.科研助理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1）发放标准不低于本年度南昌市最低工资标准，薪酬标准由工程建设学院单位和项目组按照学校相关要求协商确定后，报人事处、计划财务处审核确定；

（2）项目组负责人根据科研助理的年度考核情况酌情发放年终绩效奖励，奖金来源从项目组课题经费中支出；

（3）根据工作需要于每年7月份调整一次科研助理薪酬待遇；

（4）科研助理应按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参加养老、医疗和工伤等社会保险，个人缴纳部分从其工资中按月扣缴；

2. 其它待遇

（1）聘期内可办理校园一卡通，误餐费由项目组承担；

（2）聘期内经人事档案管理部门同意，科研助理可以委托学校进行专业技术职务评定（认定）工作，具体事宜参照学校劳动合同制用工人员职称评定通知执行。对通过学校专业技术任职资格评审的人员，可获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但不与薪酬待遇挂钩，薪酬发放以合同签订为依据。

**四、材料提交：**

请将中英文个人简历、获奖证书、既往研究内容及学术成果、工作经历等材料发送至邮箱zhiqing@ncu.edu.cn，邮件主题请按照：“姓名+研究助理”的格式标注。

**水利系科研助理岗位**

**一、招聘人数**

共计1人

**二、岗位要求**

1. 有志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技术规范从事各类工程建设项目生态环境保护（水影响评价）与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设计、监测技术服务与研发工作；

2. 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及以上

3. 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或者农业水利工程、水土保持和沙漠化防治、土木工程、地质工程等相关专业背景；具有工地实践实习经历者优先；

4. 工作认真踏实，具有高度的责任心和主动性；

5. 有良好的文字功底以及与工程建设单位、行政审批单位、有关专家沟通、协调的能力；

5. 能独立思考，具有一定的科研和学习能力，注重团队精神。

**三、薪酬待遇**

1.科研助理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1）发放标准不低于本年度南昌市最低工资标准，薪酬标准由工程建设学院单位和项目组按照学校相关要求协商确定后，报人事处、计划财务处审核确定；

（2）项目组负责人根据科研助理的年度考核情况酌情发放年终绩效奖励，奖金来源从项目组课题经费中支出；

（3）根据工作需要于每年7月份调整一次科研助理薪酬待遇；

（4）科研助理应按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参加养老、医疗和工伤等社会保险，个人缴纳部分从其工资中按月扣缴；

2. 其它待遇

（1）聘期内可办理校园一卡通，误餐费由项目组承担；

（2）聘期内经人事档案管理部门同意，科研助理可以委托学校进行专业技术职务评定（认定）工作，具体事宜参照学校劳动合同制用工人员职称评定通知执行。对通过学校专业技术任职资格评审的人员，可获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但不与薪酬待遇挂钩，薪酬发放以合同签订为依据。

**四、材料提交：**

请将中英文个人简历、获奖证书、既往研究内容及学术成果、工作经历等材料发送至邮箱785315056@qq.com，邮件主题请按照：“姓名+研究助理”的格式标注。

**工程力学系科研助理岗位**

**一、招聘人数**

共计1人

**二、岗位要求**

1．有志于航空航天、车辆、机械、土木等结构强度和新材料力学性能等力学相关研究

2. 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及以上

3．机械、土木、车辆、力学等工科专业毕业

4．具有材料力学基础和材料力学实验经验

5．具有机械设计经验、会熟练常用设计软件Catia、Solidworks、Proe、AutoCAD优先;

6．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7．能独立思考,具有一定的科研和学习能力,注重团队精神。

**三、薪酬待遇**

1．薪酬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1）发放标准不低于本年度南昌市最低工资标准，薪酬标准由工程建设学院单位和项目组按照学校相关要求协商确定后，报人事处、计划财务处审核确定；

（2）项目组负责人根据科研助理的年度考核情况酌情发放年终绩效奖励，奖金来源从项目组课题经费中支出；

（3）根据工作需要于每年7月份调整一次科研助理薪酬待遇；

（4）科研助理应按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参加养老、医疗和工伤等社会保险，个人缴纳部分从其工资中按月扣缴；

2．其它待遇

(1)聘期内可办理校园一卡通,误餐费由项目组承担;

(2)聘期内经人事档案管理部门同意，科研助理可以委托学校进行专业技术职务评定(认定)工作,具体事宜参照学校劳动合同制用工人员职称评定通知执行。对通过学校专业技术任职资格评审的人员，可获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但不与薪酬待遇挂钩,薪酬发放以合签订为依据。

**四、材料提交:**

请将个人简历、获奖证书、既往研究内容及学术成果、工作经历等材料发送至邮箱: jxguanguan@163.com。邮件主题请按照,“姓名+研究助理”的格式标注。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0791-83968721

南昌大学工程建设学院

2023年5月26日